

簽

光明學校 2016-2017 年度上學期 家庭通訊 體字第 9 號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羽毛球集訓 (9-10 月)

貴子弟經培訓後，表現良好，現被挑選進入校隊培訓，將會代表學校參加校外比賽，為校爭光，在集訓及參賽過程中，如無特別事故，請勿隨意缺席或推辭參賽，以免浪費學校資源，詳情如下：

活動名稱	羽毛球集訓 (9-10 月)	
集訓日期	26/9、3/10、17/10 (逢星期一)	24/10 (陸運會翌日假期)
集訓時間	15:00-17:00	10:00-12:00
集訓地點	朗屏體育館/屏山天水圍體育館(暫定，需視乎租場情況)	
集合時間	14:55	09:55
集合地點	學生於放學後往雨天操場 12 號線集合，然後由老師帶領前往場地	自行前往體育館集合
解散時間	17:00/17:15	12:00
解散地點	體育館/本校	體育館
費用	全免	
服裝	本校體育校服	
領隊老師	詹智偉老師、梁至泓老師	
裝備	毛巾，清水	
備註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為學生安全，集訓可能因天氣惡劣而取消，如遇此等事故，學生將於約 13:00 致電家長。 當天集訓地點會於租訂場地後，透過 whatsapp 群組通知家長。 	

茲隨函附上回條，請 貴家長細閱後填妥回條於 9 月 23 日(星期五)交回詹智偉老師或梁至泓老師辦理為荷。

校長：_____ (邢 毅)

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

簽

回 條 羽毛球集訓 (9-10 月)

羽

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____年級____班學生_____ () 參加 貴校體育組舉辦之【羽毛球集訓 (9-10 月)】。

本人安排敝子弟於訓練後 由家長接回 / 自行回家。

家長或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六年九月 日

*請將回條於 9 月 23 日(星期五)交回詹智偉老師或梁至泓老師辦理為荷。